

# 我的心等候主

陳正華

富勒頓在所著《司布真傳》裏面說：「敬虔的母親對孩子有極大的影響。」他並引用阿布魯斯安慰蒙尼卡的話，說有她這麼一位經常流淚禱告的母親，奧古斯丁是絕不會失喪的。蒙尼卡的流淚禱告是為了她的兒子，而我呢，孩子啊，我的流淚禱告則還更加上為我自己。媽媽常想，或許我該學奧古斯丁寫本書，名為《一個母親的懺悔錄》。

媽媽最大的告白是，她曾經是一個走在神前面的人。聖經之所以從某一個角度來看是人類的罪惡史，或許就是因為人這樣的一個罪性吧！

撒拉把使女夏甲交給亞伯拉罕同寢，羅得的兩個女兒把父親灌醉後與父同寢。這些女士們當初在做這些事時都自認理由充足，犧牲小我完成大我；我也相信她們都經過三思而後行，但是在思想的過程中她們是否尊主為大，還是只憑自己的道義、聰明、與血氣呢？

利百加也是個走在神前面的人。當初神既告訴她說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她就當安靜等候神的作為，不該急急叫小兒子雅各去騙得長子的祝福。人類的歷史是否會因聖經中這些人物的不同行為而改寫，不得而知；然而今人讀聖經往往擲書三嘆且會心苦笑於這數千年來未曾稍改的人性，則是不容忽略的事實。

我很欣賞唐佑之教授對約拿書的分析，短短四章生動地描述了約拿的四個靈命過程：脫離逃避神、回轉奔向神、走在神的旁邊、走在神的前面。

一個走在神面前的人，通常不是一開始就走在神的前面。以約拿的例子來看，他是在順服了神、接受了神的吩咐、並且與神同行之後，發現神動了慈心，不再降禍給尼尼微人，約拿就不高興了。其實神的改變主意，也是在他自己原來的計劃之中，這從約拿書三章8及9兩節中可以看出。神要約拿向尼尼微通城宣

告說，人人要切切求告神，各人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丟棄手中的強暴，則「或者神轉意後悔，不發烈怒，使我們不至滅亡，也未可知。」與神同行的人要特別注意的是勿陷入自義的驕傲中。有時候我們會因走義路的孤單而慢慢趨向於一種曲高和寡的孤癖。在這時候，唯有謙卑下來才能再享受到主愛的大光。

《母鹿的蹄行在高處》一書中（謝謝妳送媽媽這本書），作者藉「大牧者」之口，對故事中的跛腳女孩說出了一段意義深長的話：「我必須要告訴你一個只有少數人能了解的寶貴真理：人類靈魂中所有最美的品質，它的最偉大勝利以及它最偉大的成就，永遠都是那些深藏不為人知的。」

女兒，媽媽和妳都曾受役於要求完美和急於表現的捆綁中，媽媽多麼懊悔在妳生命中曾經留下了負面的影響。那一陣子，媽媽因心中愁苦，幾乎每天不到四時即起；在那無數個寂寞漫長的黑夜裏，詩人的一句「我的心等候主，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曾經伴隨媽媽，供應了我無比的力量。感謝神的恩典，如今我們都已走出死蔭的幽谷，正歡欣鼓舞地往高處行！然而如同那跛腳女孩的天路歷程，女兒啊，我們也難逃與「驕傲」邂逅，與「憂愁」和「苦難」同行，經歷埃及地的火爐，並行過寂寞大海之孤獨沙灘。在這一切可能的試煉中，不要忘了牢牢抓住祂的應許，緊緊跟隨祂的腳步！

願我們常常回到祂的「面前」，而不是走在祂的「前面」。